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与梦幻新材料的交易情况

（一）与梦幻新材料交易的基本情况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前全资子公司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兴丰泰”）向嘉兴市梦幻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梦幻新材料”）出售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，由于公司出售了嘉兴丰泰 100%股权，遂与梦幻新材料签署了一次补充协议，补充约定交易对价的支付对象等内容；后与梦幻新材料签署二次补充协议，约定资产出售尾款在协议生效后六个月内付清等内容。以上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、2025 年 3 月 21 日、2026 年 4 月 2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与梦幻新材料交易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收到梦幻新材料支付的转让尾款 8,605,849.00 元，协议已履行完毕，资产出售交易完成。

二、与奇幻新材料的交易情况

（一）与奇幻新材料交易的基本情况

公司前全资子公司嘉兴丰泰向嘉兴市奇幻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奇幻新材料”）出售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，公司向奇幻新材料出售嘉兴丰泰 100%股权，因此公司、嘉兴丰泰与奇幻新材料签署了一次补充协议，对交易对价的支付安排、资产过户进行了补充约定；后三方签署了二次补充协议，约定了奇幻新材料应向公司支付的资产出售尾款 23,401,116.96 元应在协议生效后六个月内付清等内容。以上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

四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、2025 年 3 月 21 日、2025 年 6 月 26 日、2026 年 4 月 2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与奇幻新材料交易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收到奇幻新材料支付的资产转让价款 930 万元。根据二次补充协议约定，截至该协议约定的对价支付期限截止日，仍有 14,101,116.96 元尚未支付。

公司出售给奇幻新材料的嘉兴丰泰 100%股权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在二次补充协议签订后，公司通过与奇幻新材料负责人面谈、电子通讯形式沟通、发送书面催款函等形式催收尾款，尽管奇幻新材料已支付资产转让价款的 80%，且奇幻新材料承诺会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转让尾款，但仍然存在未按期支付的可能，公司将与奇幻新材料保持密切沟通，积极督促奇幻新材料筹措资金，若后续奇幻新材料未能按期足额支付尾款，公司不排除采取协商催告、发送律师函、提起诉讼、申请财产保全等一切合法途径追索款项，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